



让森林走进城市 让城市拥抱森林

城市森林是城市有生命的基础设施,在提供良好生态环境、促进生态经济发展和推进生态文化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大作用。当前,如何更好协调城市绿色与灰色基础设施的关系,如何保护好我们的生态系统,已经成为制约城市发展的关键问题。为此,1989年,中国林科院引入城市森林概念。2004年起,原国家林业局、全国绿

化委员会启动了“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活动,在每年一届的中国城市森林论坛上命名授牌。该称号与“花园城市”“园林城市”等称谓相比,是一个层次更高的生态描述。创森活动以“让森林走进城市,让城市拥抱森林”为宗旨,坚持以“大地植绿、心中播绿”为抓手,是大力推进城乡生态建设的一个创新实践。

中央对森林城市建设工作的指示精神

●2015年5月10日《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27号),将国家森林城市称号批准列为政府内部审批事项,并将森林城市工程列入“十三五”165项重大工程项目之中。

●2016年1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十二次

会议时做了“要着力开展森林城市建设”的重要指示,这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揭开了新的篇章。

●2017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批复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中,明确提出“建设森林城市。到2020年全市森林覆盖率由现状41.6%提高到44%,到2035年不低于45%。”



石景山区创森工作目标

石景山区占据新版北京城市总规中提出的长安街西轴线和永定河两个重要节点,具有独特的山水绿化本底优势。创森工作将围绕《国家森林城市评价指标》中森林网络、森林健康、生态福利、生态文化、组织管理五大体系,按照“补齐短板、增加容量、优化结构、提升品质、突出特色”的思路,依托我区“山、河、轴、链、园”

的生态体系,实施森林生态体系建设、绿地资源管理、生态文化建设三大版块10项重点任务,以创森工作为契机,加速实现区域山水融城、绿树环绕、林园相嵌、水清林茂的宜居森林之城格局。2018年启动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2020年实现指标达标与超越,2021年通过国家评审验收并获得“国家森林城市”称号。

北京市对森林城市建设工作的指示精神

●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报告中提出“要持续扩大绿色生态空间,建设天蓝水清、森林环绕的生态城市和森林城市、海绵城市”发展目标。

●2018年5月7日,全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推进会要求各区、各部门尽快进入创森状态,切实承担起组织领导、规划编制、资金投入、指导监督、考核考评等主体责任。

●2018年9月22日,市委书记蔡奇在造林绿化现场推进会上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要求“门头沟、怀柔、密云、石景山等有条件的区抓好争创国家森林城市工作”、“加强城市森林建设,每个区的城区至少要建成1处以上一定规模、近自然的城市森林”。

石景山区创森步骤安排

- 1.全面启动阶段(2018年)
 - ◎完成我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8-2035年)》编制和备案;
 - ◎成立创森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制定方案,分解任务,落实责任;
 - ◎召开动员大会,启动创森工作;
 - ◎密集宣传,营造创森社会氛围。
- 2.创建实施阶段(2019年-2020年)
 - ◎在全区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部门联动、整体推进”的创森工作格局;
 - ◎实现多规合一,实施一批重点工程,确保规划落地,指标全面达标和超越;
 - ◎完成创森成果收集和展示。

- 3.申报验收阶段(2021年)
 - ◎重点工程和项目建设全面收尾;
 - ◎完成《创森工作报告》、《规划实施报告》、《指标自查报告》;
 - ◎配合做好迎检和抽样调查工作;
 - ◎全面完成创建目标任务。审查验收合格后,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授牌。
- 4.巩固提高阶段(2022年-2035年)
 - ◎及时总结经验,建立长效机制;
 - ◎继续推动我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8-2035年)分步直至完全实施;
 - ◎保护成果,不断提升,确保通过核查及复查。

小贴士

什么是森林城市

是指通过保护建设管理以森林、树木和湿地为主体的城市绿色基础设施,充分发挥其缓解热岛效应、净化环境污染、调控雨洪灾害、保护生物多样性、应对气候变化等独特功能,为城乡居民提供优美健康的人居环境、充足便捷的休闲场所,拓展城市绿色生态空间,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城市发展方式。森林城市理念,实质上是倡导以森林、湿地为主体的城乡自然生态系统的修复和完善。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意义

是党中央国务院推进新时期生态建设的重大举措;是推进首都生态文明建设的迫切需要;是建设和谐宜居北京的必然要求;是促进绿色发展的重要举措;是带动京津冀生态建设协同发展的有效载体。